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親師座談會輔導組工作報告

輔導組重點工作說明：

一、國中升學/生涯輔導

1、生涯輔導紀錄數位化：請各位家長、導師和認輔老師持續登入二代校務行政系統，建置學生生涯輔導相關紀錄。登入說明如下：

(1)家長帳號：您的帳號採用 M+小孩身份證字號或 D+小孩身份證字號，密碼內建為孩子的學號（第一次進入者請務必更改密碼）。

(2)登入系統：進入網址：<http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l=tp> 或至中崙高中網頁右側點選「生涯領航儀表板」，查看您孩子的相關資料。

**詳細操作手冊可至本校首頁最新消息下載

- 2、12 年國教適性入學輔導：因應十二年國教升學方案，協助國九學生於輔導活動課程中登入填寫資料，另提供生涯規劃輔導及升學資訊，上學期訂於 3/19(五)晚上辦理國九學生適性入學家長說明會改為線上宣導，帶影片上線後會另行公告並發通知單，歡迎家長共同參與線上學習，關心學生之生涯準備及適性入學資訊。
- 3、職業試探活動：本學期持續辦理國九技藝教育活動及社區職業試探活動，並鼓勵國中部全體學生參加暑假職業輔導研習營以及社區高職、職場參訪活動，本學期配合教育局規劃培訓學生參加技藝教育競賽。
- 4、小團體輔導：開設轉學生團體及網路使用小團體，以小團體方式帶領學生進行生涯探索與成長，分組討論學習策略，提供學習輔導及支持，並引導其開拓生涯視野。
- 5、班級輔導：將生涯發展教育之課程目標融入各領域實施，並於輔導活動課程指導學生建置生涯檔案，協助學生有目的、有計劃收集並整理可呈現個人學習歷程之記錄、作品及活動參與資料，以訂定自我適切生涯發展目標與方向。
- 6、生涯達人演講：於輔導活動課程時間邀請生涯達人蒞校分享生涯規劃之歷程，預定於會考後將邀請多位生涯達人辦理講座，分享各行業其生涯發展及工作所需之條件及能力，引導學生體認生涯歷程。
- 7、輔導室設有生涯資訊區，提供高中職校系介紹，另設置生涯相關資訊閱

覽區，每年更新相關資料提供學生參閱。

二、心理測驗實施

實施團體性向及興趣測驗，並為學生提供個別測驗解釋，由輔導老師於輔導活動課進行施測與解釋。（若對測驗有任何疑問，請洽各班輔導教師）

測驗名稱	實施對象	預計實施時間
1. 國中學業性向測驗	國七上	9月
2.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國七下	2月-3月
3. 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國八上	10月
4. 國中生涯興趣量表	國九上	9月
5. 職業興趣組合卡	國高中	小團體或個別晤談時施測

三、輔導老師聯絡方式與責任班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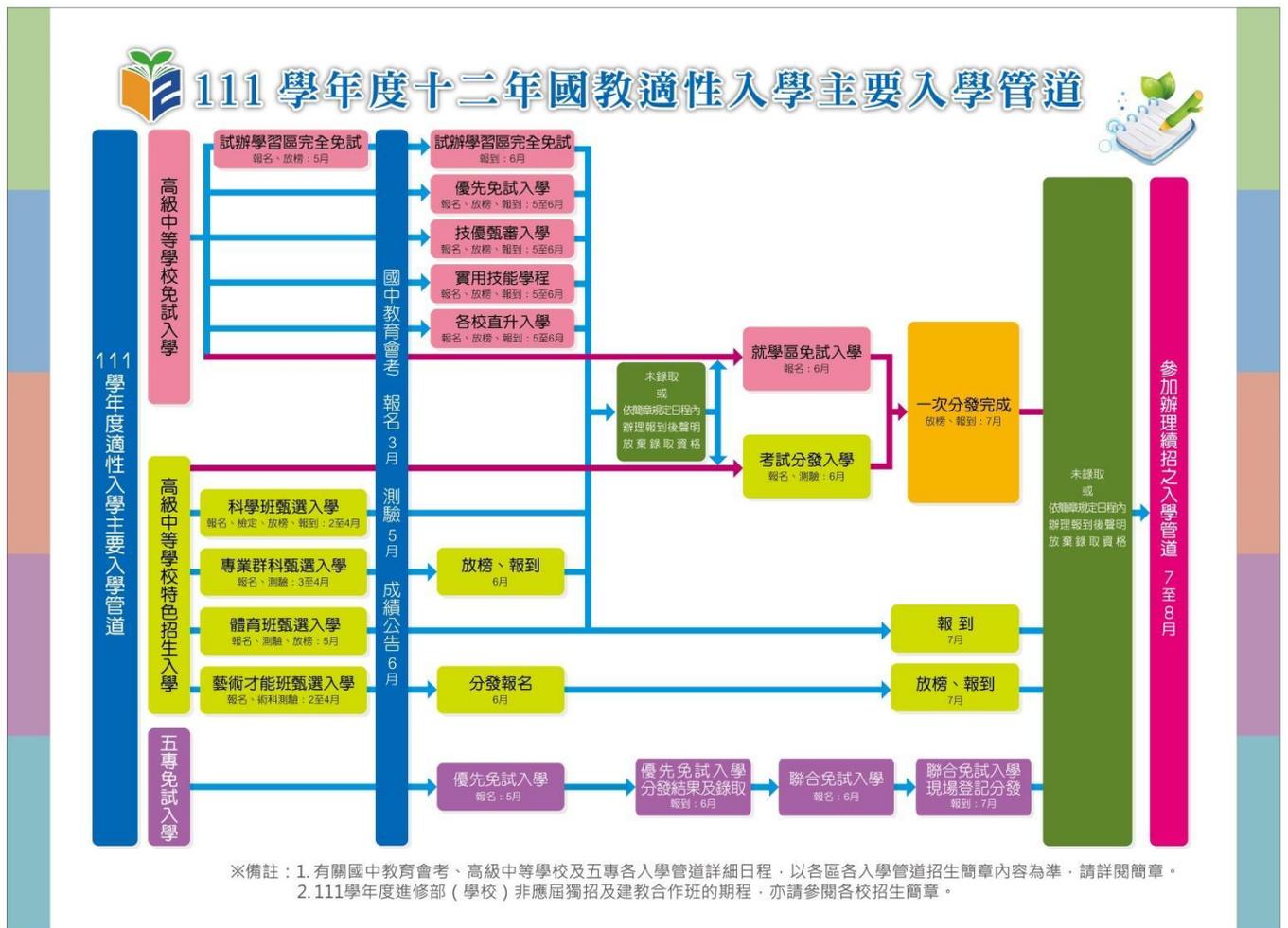
職稱	姓名	分機	責任班級
國中輔導 兼輔導組長	吳克振	512	任教班級 803-806
國中專任 輔導教師	吳惠倩	501	任教班級 801、802 責任班級：701-704 801-804、901-903
國中專任 輔導教師	王毓均	505	任教班級 705、807 責任班級：705-707 805-807、904-907
國中 輔導教師	徐珮旂	506	任教班級 701-704, 706-707 901-907

【111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管道簡要說明圖】

111 學年度適性入學升學管道供家長參考，相關升學宣導資料已於國九輔導活動課進行說明，並將相關資料交由學生帶回，請家長與孩子共同討論適合的入學管道，並留意相關校內辦理時程。

各項升學宣導：

1. 2/25(五)班週會時間，講師：國教中心呂虹毅主任。
2. 3/4(五)學校日時間 19:50-20:50。本校三樓會議室。講師：劉晶晶校長。
3. 其餘補充以輔導活動課為主，請家長善用附件二相關連結，如有問題歡迎與各班輔導教師聯繫。



【2022 國中教育會考暨入學管道彙整表】

各項升學管道以校內升學時程為主，如有修正或其餘入學管道請自行參閱【綜合資訊】內網站公告。

【綜合資訊】

名稱	網址	備註
中崙高中(國九升學公告)	http://web.zlsh.tp.edu.tw/files/40-1000-40.php	本校國九升學最新公告資訊 (各類簡章下載連結以及相關更新)
中崙高中(國中升學網站) 供中崙高中師生參考	http://web.zlsh.tp.edu.tw/files/11-1000-630.php	升學所需相關網址區
臺北市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https://12basic.tp.edu.tw/	
臺北市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適性入學簡報)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y-FZ9Ncn30mPJEIpn-mKc8dY6t3PmxF_/view	111 學年度適性入學簡報
臺北市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基北區主要入學管道路徑與時程參考)	https://12basic.tp.edu.tw/set_02.jsp 供參考，詳細升學作業時程以校內公告作業時間為主	
國教署 111 年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	https://adapt.k12ea.gov.tw/	可查詢技職介紹、升學路徑、學校介紹、學校地理位置等等資訊
111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在臺北宣導摺頁下載	https://12basic.tp.edu.tw/news/view/204	升學摺頁

【會考相關】

名稱	網址	備註
國中教育會考	https://cap.rcpet.edu.tw/	
國中教育會考宣導影片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_kRdt_HfFc9mr6sA7Jq2_g	

【免試入學】

名稱	網址	備註
臺北市優先免試資訊系統平台	https://111priorefa.tp.edu.tw/NoExamImitate_TP/NoExamImitateAB/Apps/Page/Public/0121/Logi n.aspx	選填志願平台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資訊平台	https://ttk.entry.edu.tw/NoExamImitate_TP/NoExamImitate/Apps/Page/Public/ChooseSys.aspx	選填志願平台
五專優先免試網站	https://www.ictv.ntut.edu.tw/u5/	全國不分區、簡章下載、最新資訊、重大變革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網站	https://www.ictv.ntut.edu.tw/enter5/	北區、簡章下載、最新資訊、重大變革

【家暴防治宣導資料】

資料來源：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什麼是家庭暴力？

疏忽

若讓孩子經常的飢餓、外觀髒亂不整潔、有異味、應該就醫未就醫；強迫孩子長期工作或擔任其體力應付不來的工作、讓孩子經常在外遊蕩；經常搬家或居無定所、經常無人照顧或疏於看管孩子等，這就是疏忽。

合宜的照顧應該怎麼做？

- * 穩定提供三餐，讓孩子獲得均衡營養，避免偏食。
- * 向孩子解釋為什麼不能碰電線插頭、熱水瓶藥物或其他有毒、危險物品等。
- * 注意孩子的健康，並做好每天洗手、臉、屁股及刷牙等清潔工作。
- * 孩子生病或受傷，必須就醫接受適當的治療。
- * 不要將孩子交由不適任之他人照顧。
- * 不要強迫孩子作他體力無法負荷的工作。



什麼是家庭暴力？

身體虐待

若對孩子管教過當或嚴重的體罰，導致孩子無任何意外卻引致身體受傷、甚至於死亡，這就是身體虐待。

可以怎麼做管教？

- * 不要使用木板、皮帶、棍棒或鞭子等東西打小孩。
- * 千萬不要打孩子頭部或臉部。
- * 不要期望孩子有超齡的表現。
- * 允許孩子犯錯再重來。
- * 確定孩子知道您要他們做些什麼。
- * 運用「暫停」的方式與孩子溝通，讓孩子清楚自己做錯什麼。
- * 主動讚美孩子，給他一個擁抱。
- * 當您覺得很生氣的時候，克制憤怒的情緒，離開現場冷靜一下。



什麼是家庭暴力？

精神虐待

若經常以負面的字眼稱呼或貶抑孩子，如「什麼都不會！生你有什麼用！」、「你是沒人要的孩子」、罵孩子笨蛋、白痴、差勁等，這樣的言語會讓孩子覺得自己沒價值、低自尊及感到不被關愛，這就是精神虐待。

可以怎麼做管教？

- * 不要讓孩子學到不好且粗俗的字眼。
- * 使用正面且肯定的話語來建立孩子的被愛感。
- * 常向孩子表達您對他的愛及關心，經常給孩子擁抱及微笑。
- * 不吝嗇給予孩子讚美，告訴他為什麼您以他為榮。
- * 讓孩子有成就感，對自己有信心。
- * 不要嘲笑或諷刺孩子。
- * 給您的孩子支持，不要讓其他人嘲笑或取笑他們。



什麼是
家庭暴力？

不當性接觸

凡是用強迫、拐騙或脅迫的方式撫摸孩子胸部、臀部或私處，或要孩子碰觸大人的身體或親吻大人，甚至是讓孩子感到不舒服的負向行為，這就是性虐待。

可以怎麼教導？

- * 教導孩子不要讓任何人碰觸他的私處、屁股、胸部。
- * 告訴孩子要勇於說不，並設法逃避性接觸。
- * 不要勉強孩子擁抱、親吻朋友或親戚。
- * 告訴孩子不要隱藏不好的秘密。
- * 當孩子告訴您有關他遭受性侵犯的事情時，請相信他，並試著多問一些細節。
- * 如果孩子陳述屁股或私處會痛、癢或流血，請馬上就醫。

4

什麼是
家庭暴力？

目睹暴力

不論是現場目擊家人間的暴力、間接聽到家人間爭吵、打鬥的聲音，或是事件後觀察到某一方身上的傷痕、沮喪、傷心的表情，及家中毀損的物品，皆可稱為目睹家庭暴力。

目睹暴力對孩子的影響

- * 可能會出現作惡夢、自卑、焦慮、退縮、學習障礙、缺乏自信、不容易相信別人或人際互動有障礙、或是有過度早熟的表现等。
- * 可能造成孩子價值觀及是非觀有混淆。
- * 隨著孩子的年齡、性別、暴力的嚴重程度、與父母關係的好壞、自己是否遭到暴力對待等的差異，孩子的創傷反應可能有不同。

5

當您的孩子有目睹暴力的狀況，可以怎麼幫他？

- * 安全第一，遇緊急情況時撥打 113 或 110。
- * 讓孩子知道發生家庭暴力不是他的錯。
- * 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給予孩子肯定與支持。
- * 維持規律、正常的生活作息，讓孩子覺得生活是可預期的。
- * 關心孩子的身心發展狀況，必要時尋求協助。

您可以求助的管道有：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02-2361-5295 分機 226-227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小羊之家
02-2381-1123

 財團法人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02-2555-8595

 財團法人勵智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02-8911-8595

6

什麼是
家庭暴力？

殺子自殺

孩子有被父母親愛及愛父母的權利，有不被父母親的衝突夾在中間的權利，有自由自在和父母親相處的權利，孩子不是父母的財產或附屬品，他有生存的權利，任何人都不能奪走他的生命。夫妻間遇到問題若無法有效解決，應尋求專業協助。

父母殺子後自殺並不是愛孩子的表現，且已觸犯刑法第 271 條：殺人者，處死刑、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未遂犯亦罰之，預備犯罪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333 冷靜要訣？

當您因為經濟壓力、婚姻失調、心理健康而困擾或碰到其他危機事件，陷入困境時，

1. 先深呼吸 **3** 次，別急著作決定
2. 至少打 **3** 通電話，找信得過的親朋好友幫忙
3. 向 **3** 個單位求助，找心理協談、社會福利機構協助

- 馬上關懷專線 1957
- 保護專線 113
- 城南簡事心驛站（臺北市男士成長暨家庭服務中心）02-2715-1910
- 臺北市各區社福中心、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7



無論是疏忽、身體虐待還是精神虐待，孩子可能呈現的問題有：

- | | |
|-----------------|-----------------|
| ※ 自尊心低 | ※ 害怕做小孩，不易有童心 |
| ※ 被動、退縮、自我封閉 | ※ 像小大人一樣承擔大人的責任 |
| ※ 控制慾強 | ※ 逃學 |
| ※ 不良的社交技巧 | ※ 作惡夢 |
| ※ 攻擊性強、易怒、衝動 | ※ 怕犯錯、完美主義、害怕嘗試 |
| ※ 退縮到不成熟的行為 | ※ 呈現焦慮、沮喪 |
| ※ 呈現不良的自我約束 | ※ 過早涉及性關係 |
| ※ 以破壞性的行為來得到注意力 | ※ 有罪惡感 |

您身邊的親友、孩子學校導師或輔導室老師、社區鄰里長、醫院醫師或護士、警察或派出所家庭暴力防治官、社福機構社工師，都是您可以求助的對象。

您也可以直接打以下電話：

- 全國保護專線 113
- 緊急救援專線 110
- 臺北市民當家熱線 1999
-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02-2361-5295 轉分機 226-227

您不能不知的兒童及少年福利
與權益保障法有關兒童保護之條文

第 43 條

兒童及少年不得為下列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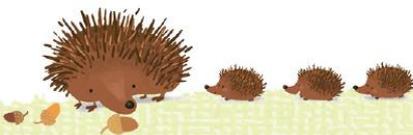
- 一、吸菸、飲酒、嚼檳榔。
- 二、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 三、觀看、閱覽、收聽或使用有害其身心健康之暴力、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
- 四、在道路上競駛、競技或以蛇行等危險方式駕車或參與其行為。

- 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及少年之人，應禁止兒童及少年為前項各款行為。
- 任何人均不得供應第一項之物質、物品予兒童及少年。
- 任何人均不得對兒童及少年散步或播送第一項第三款之內容或物品。

第 47 條

兒童及少年不得出入酒家、特種咖啡茶室、成人用品零售店、限制級電子遊戲場及其他涉及賭博、色情、暴力等經主管機關認定足以危害其身心健康之場所。

● 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及少年之人，應禁止兒童及少年出入前項場所。



- 第一項場所之負責人及從業人員應拒絕兒童及少年進入。
- 第一項之場所應距離幼兒園、國民中小學、高中、職校二百公尺以上，並檢附證明文件，經商業登記主管機關登記後，始得營業。

第 49 條

任何人對於兒童及少年不得有下列行為：

- 一、遺棄。
- 二、身心虐待。
- 三、利用兒童及少年從事有害健康等危害性活動或欺騙之行為。
- 四、利用身心障礙或特殊形體兒童及少年供人參觀。
- 五、利用兒童及少年行乞。
- 六、剝奪或妨礙兒童及少年接受國民教育之機會。
- 七、強迫兒童及少年婚嫁。
- 八、拐騙、綁架、買賣、質押兒童及少年。
- 九、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猥褻行為或性交。
- 十、供應兒童及少年刀械、槍砲、彈藥或其他危險物品。
- 十一、利用兒童及少年拍攝或錄製暴力、血腥、色情、猥褻或其他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
- 十二、迫使或誘使兒童及少年處於對其生命、身體易發生立即危險或傷害之環境。
- 十三、帶領或誘使兒童及少年進入有礙其身心健康之場所。
- 十四、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
- 十五、其他對兒童及少年或利用兒童及少年犯罪或為不正當之行為。

第 51 條

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及少年之人，不得使六歲以下兒童或需要特別看護之兒童及少年獨處或由不適當之人代為照顧。

第 56 條

兒童及少年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非立即給予保護、安置或為其他處置，其生命、身體或自由有立即之危險或有危險之虞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予緊急保護、安置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

- 一、兒童及少年未受適當之養育或照顧。
- 二、兒童及少年有立即接受診治之必要，而未就醫。
- 三、兒童及少年遭遺棄、身心虐待、買賣、質押，被強迫或引誘從事不正當之行為或工作。
- 四、兒童及少年遭受其他迫害，非立即安置難以有效保護。

● 疑有前項各款情事之一，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基於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經多元評估後加強必要之緊急保護、安置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

●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為前項緊急保護、安置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時，得請求檢察官或當地警察機關協助之。

● 第一項兒童及少年之安置，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辦理家庭寄養、交付適當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或其他安置機構教養之。

第 57 條

●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前條規定緊急安置時，應即通報當地地方法院及警察機關，並通知兒童及少年之父母、監護人。但其無父母、監護人或通知顯有困難時，得不通知之。



- 緊急安置不得超過七十二小時，非七十二小時以上之安置不足以保護兒童及少年者，得聲請法院裁定繼續安置。繼續安置以三個月為限；必要時，得聲請法院裁定延長之，每次得聲請延長三個月。
- 繼續安置之聲請，得以電訊傳真或其他科技設備為之。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明文規定要保護兒童，如果您或您認識的人正因為兒童虐待案件而受到調查，請留意下列事項：

- ✔ 與您聯繫的社工人員，隸屬於「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防治中心是臺北市政府所屬的機關，當防治中心接獲兒童少年未受到妥善照顧、遭到暴力對待的資訊時，便會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3 條及 70 條規定，開始進行兒童少年保護案件的調查工作。
- ✔ 當您接獲社工人員的聯繫時，代表有資訊顯示您的孩子「疑似」未受到妥善照顧，但「不等於」您的家庭中出現暴力的問題！社工人員正根據法律規定進行兒童少年保護案件的調查工作，包括以電話與您聯繫、至您的家中訪視、請您到防治中心會談等方式，來瞭解您和孩子實際的生活情形，並說明我們可提供的相關協助。
- ✔ 社工人員非常需要您提供「正確的資訊」，以保障您身為家長的權益。大多數的家庭，會於調查結束後，因無具體事證或接受所需的服務後結案，但如果您的孩子確實未受到適當的保護及照顧，社工人員也需要透過您的澄清、說明來安排後續的協助計畫。
- ✔ 任何人關心您及孩子的人都可以提供資訊給防治中心，可以是朋友、鄰居、家庭成員或陌生人。資訊提供人的身分資料，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3 條」規定，必須予以保密。

當您遇到教養及親職上的困難時，可以撥打下列電話尋求及時的協助：

單位名稱	電話	服務內容
臺北市兒童托育資源中心	2748-8008	臺北市結訓、證照保母及立案托育機構資訊轉介服務、參與各項托育政策的擬定及各項托育宣導、訓練及資源整合工作
臺北市萬華兒童服務中心	2332-0710	親職教育、親職諮詢、弱勢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等
臺北市福安兒童服務中心	2339-1305	兒童福利諮詢、弱勢家庭兒童課後照顧、兒童安全宣導
友緣社會福利基金會	2769-3319	18 歲以下兒童及青少年父母親職諮詢、婚姻關係諮詢
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	2367-0151	兒童教育、教養諮詢、學生輔導諮詢、親子諮詢
千代文教基金會	2871-0820	兒童、青少年教養問題
宇宙光全人關懷中心	2363-2107	親子溝通、家庭諮詢、婚姻諮詢、遊戲治療
臺北市佛教觀音緣協會	2768-7733	親子教養、家庭輔導、婚姻輔導、福利諮詢、個別心理輔導
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	412-8185	親職教養、夫妻關係諮詢
信誼基金會	2391-3384 轉 2499	親職教育諮詢服務

臺北市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中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 2 段 46 號 2 樓 (辛亥市場樓上)	2396-2332
南港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南港區 1 段 287 巷 2 弄 15 號 1 樓	2783-1407
大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安區四維路 198 巷 30 弄 5 號 2 樓之 9 (成功園宅 35 棟)	2703-0523
內湖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內湖區星雲街 161 巷 3 號 4 樓	2792-8701
中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中山區合江街 137 號 3 樓	2515-6222
大同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7 號 6 樓	2507-4452
萬華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梧州街 36 號 5 樓	2336-5700
北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北投區新市街 30 號 5 樓 (北投區行政中心內)	2894-5933
文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 2 段 160 號 8 樓	2932-3587
士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 2 段 53 巷 7 號 9 樓	2835-0247
松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5 段 163 之 1 號 2 樓	2756-5018
信義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 36 號 5 樓	2761-6515

父母親職手冊

參考資料

財團法人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網站
<http://www.twrf.org.tw>

內政部兒童局「兒少保護大家一起来」宣導品

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文教基金會網站
<http://www.children.org.tw/>

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http://www.mohw.gov.twcht/DOPS>

臺北市府社會局出版
「父母親職手冊—如何預防檢視兒童虐待及疏忽」

資料組重點工作說明：

一、各班責任輔導教師如下：若家長對於學生之生活適應需要諮詢，可與班級輔導教師聯絡。

職 稱	姓名	分機	責任班級
高中輔導兼主任	鄭鈺樺	500	101-102
高中輔導兼資料組長	曹旺彰	502	103-105
高中輔導教師	郭蓓蓉	507	106-110、201-208
高中輔導教師	李鈞慈	502	209-210、301-310

二、高中友善校園輔導工作

(一)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相關活動：

- 1.111.4~111.5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情感教育主題書展。
- 2.111.5 性別平等教育-與松山區公所合作辦理「預防網路性別暴力」桌遊活動。

(二)辦理生命教育相關活動：

- 1.111.2~111.4 與成功大學護理系合作辦理青少年心理健康「疫起護心」數位化多元服務方案。

三、高中部升學/生涯輔導工作規劃

(一)大學學群講座：本學期預計辦理 4-6 場學群講座。

(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欲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職場體驗)」及「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生活及國際體驗)」之同學，請家長記得叮嚀與協助，需於 3/1(二)前完成正式線上申請，並轉知輔導室。

(三)生涯刊物：高三「生涯報報」升學刊物配合升學議題，不定期

出刊提供相關資訊。

期 別	主 題	內 容	出刊月 份
110-4	我的生涯 抉擇	1. 學測級分與個人申請對應校系評估。 2. 備審資料 SOS。 3. 校系探索參考網頁。	110.03
110-5	申請校系 選擇停看 聽	1. 大學個人申請網路選填志願原則說明 與注意事項提醒。 2. 科技大學個人申請分發原則說明與注 意事項提醒。	111.05
110-6	高三升大 學選填志 願資訊	1. 大學考試分發選填說明會及志願諮詢 服務時段公告。 2. 大學考試分發入學委員會網站介紹。 3. 大學博覽會資訊公告	111.06

(四)高三升學暨生涯活動/講座：預計辦理 9 場講座。

活動名稱	內容	預計辦理時間/地點/對象
甄試準備諮詢	自傳、讀書計畫、面試 個別諮詢	時間:111.02~111.04 地點:五樓輔導室 對象:高三學生
繁星個別諮詢	繁星選填個別諮詢	時間: 111.2.23~111.3.7 地點:五樓大團輔室 對象:符合繁星推薦資格高三 學生

<p>繁星選填討論會</p>	<p>繁星選填注意事項提醒 討論</p>	<p>時間：111.3.4 12:20~13:00 地點：五樓大團輔室 對象：符合繁星推薦資格之高 1%~15%學生</p>
<p>大學多元管道 相關重要事項 與學習歷程宣 導講座</p>	<p>1. 校內相關整體升學輔導 訊息提醒。 2. 如何運用學習歷程檔 案資料協助學生進行準 備。</p>	<p>時間：111.3.4 晚上 (19:50~20:50) 地點：B1 國際會議廳 對象：高三家長</p>
<p>個人申請校系 選擇講座</p>	<p>1. 學測分數中優勢科目 及其意義。 2. 個人申請校系選填原 則、步驟與建議。</p>	<p>時間：111.3.10 18:00~20:00 地點：3F 會議室 對象：高三有意參與大學申 請入學之學生、家長</p>
<p>生涯小講堂- 面試大觀園</p>	<p>1. 大學面試注意事項提 醒。 2. 校內模擬面試注意事 項說明。</p>	<p>時間：111.4.21 11:00~12:00 地點：5樓大團輔室 對象：高三參與模擬面試學 生</p>
<p>模擬面試</p>	<p>1. 辦理校內個人申請模 擬面試。 2. 模擬面試邀請校內各 科教師及搭配校外委員 提供學生現場面試回</p>	<p>時間：111.5.5-5.11 地點：各模擬面試會場 對象：參與模擬面試學生</p>

	饋、指導。	
分發入學志願 選填說明會	1. 選填志願資料填寫 2. 選填志願原則說明與 應用	時 間：111.7.27(三) 10:00~12:00 地點：3F 會議室 對象：有需求之學生、家長及 老師蒞臨參加。
分發入學選填 志願個別諮詢	指考選填志願個別諮詢 與服務	時間：111.7.28~111.8.1 每 日 9:00~15:00 地點：3F 會議室 對象：有需求之學生、家長。

(五)備審資料製作準備：已建議學生利用寒假期間，可先行至酷課雲網站觀看備審資料製作之影片，並提前進行資料製作。有意參與大學/科大申請入學者，協請家長多督促貴子弟提前觀看與製作資料。

序號	網頁 QR CODE	講題及主講者
1		如何幫助高中生作好申請入學之準備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陳明賢教授
2		理工類科備審資料與面試之準備技巧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王朝正教授
3		甄選入學備審資料與面試之準備技巧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科學研究所/吳瑞裕教授

4		申請入學的準備 建國中學輔導室/曲慧娟老師
---	---	------------------------------

(六)高一選班群輔導

1. 面對子女選班群，家長除了分享自己意見外，也應耐心聽聽孩子的心聲，尊重孩子選組的權利，共同商討一個較為適當的抉擇才是問題解決之道。畢竟，讓孩子釣魚，將比你費心釣魚給他吃來得實際、受用。生之涯路漫漫，我們只能在成長的路上陪他（她）一段，他（她）才是生涯選擇的最後主人。多給孩子支持，您的孩子會長得更好。提供家長一點小建議：
 - 建議一：綜合考慮孩子各方面的表現，多參考客觀資料。
 - 建議二：多予探索自我的機會，培養其信心。
 - 建議三：紓解其面臨抉擇的壓力，聆聽與接納其感受。
 - 建議四：建立責任感及自我負責的態度。
2. 有需求之同學可自行與所屬輔導老師約時間進行個別諮詢。
3. 111.3 月將進行適性化生涯性向測驗施測與解釋。大考中心興趣測驗已於 110-1 學期施測與解釋完畢，若家長有需要孩子之測驗資料請洽各班輔導教師。
4. 高一選班群相關課程與活動如下：

活動名稱	內容	時間/地點/對象
高一生涯規劃課程	配合高一生涯規劃課程，進行大學十八學群暨學系交通網介紹、生涯牌卡探索、興趣測驗、性向測驗之解釋、選班群	時間：111.2~111.6 地點：高一各班教室 對象：高一各班學生

	模式分析與課程介紹、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說明、學長姐選班群經驗分享等課程。	
高一選班群學生諮詢	提供學生選班群之個別或團體諮詢	時間：111.2~111.5 地點：5F 輔導室 對象：有需求之高一學生
高一選班群家長說明會	1. 選班群的思考原則與優缺點分析。 2. 如何和孩子一同進行生涯抉策。	時間： 111.4.22 18:30~21:00 地點：3F 會議室 對象：有需求之高一家長

(七)高二轉班群輔導

1. 建議高二同學有意參加大學申請入學者，於本學期開始提前更著重於學習歷程檔案之製作，並多利用相關網站，查詢大學校系資訊。



*建議參考

- (1)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申請入學參採高中學習歷程資料查詢系統

(https://www.cac.edu.tw/cacportal/jbcrc/LearningPortfolios_MultiQuery_ppa/index.php)



- (2) Collego (<https://collego.edu.tw/Login/Index>)

2. 高一選班群相關課程與活動如下：

活動名稱	內容	時間/地點/對象
高二轉班群學生諮詢	提供學生轉班群之個別或團體諮詢	時間：111.2~111.5 地點：5F 輔導室

		對象：有需求之高二年級學生
大考中心學系探索量表	進行大考中心學系探索量表施測與解釋，以利聚焦未來大學選系。	時間：110.5.12~111.5.19 地點：各班教室 對象：高二全體學生
生涯小講堂- 高三生活及考試 準備經驗分享	1. 高三生活分享。 2. 高三考試準備與時間管理。 3. 分自然組、社會組場次辦理。	時間：111.5月中~5月底 中午 12:10~13:00 地點：5F 大團輔室 對象：有需求之高二年級學生

四、高中心理測驗(若需要參閱測驗結果或說明，請親洽各班輔導老師)

測驗名稱	施測/解釋測驗時間	實施對象
大考中心興趣測驗	110.12 生涯規劃課施測、解測	高一
適性化生涯性向測驗	111.3 生涯規劃課施測 111.3 生涯規劃課解測	高一
大考中心學系探索量表	111.5 班會課施測 111.8 解測	高二升高三生

五、高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一)相關資訊公告於「中崙首頁/108 課綱專區/學習歷程」。

(二)本年度預計辦理之學習歷程檔案工作暨活動如下表：



項目	時間	地點/對象
學生研習(製作簡報技巧)	111. 4. 22(13:10~15:00)	地點：5F 活動中心 對象：高一學生
學生研習(職涯發展趨勢)	111. 5. 13(13:10~15:00)	地點：5F 活動中心 對象：高三學生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110-2 第一次工作會議	111. 3. 4 (12:00~13:00)	地點：3F 會議室 對象：工作小組委員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重要事項宣導	111. 3. 25(13:10~14:00))	地點：各班教室 對象：高三學生
如何優化課程學習成果 (預錄影片，預計 3 門)	111. 5. 2 上架(預計)	地點：酷課雲或 youtube 對象：高一學生
班群選擇與學習歷程(預 錄影片)	111. 5. 2 上架(預計)	地點：酷課雲或 youtube 對象：高一家長
高一學習歷程檔案重要事項宣導(結合高一生涯課程)	111. 5~111. 6	地點：高一教室 對象：高一學生
高二學習歷程檔案重要事項宣導	111. 6. 17(13:10~15:00))	地點：高二教室 對象：高二學生

110-1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宣導學生暨家長通知	預計 111.3 月發放	對象：高一二三學生 暨其家長
110-2 高三學生學習歷程 檔案宣導學生暨家長通知	預計 111.4 月底發放	對象：高三學生暨其 家長

(三)110 學年度執行學習歷程檔案建議日程(110.12.28 修正版)

110-1 高一、高二、高三學習歷程進行時程				
學生上傳(課程 學習成果)	教師認證(課程 學習成果)	學校預檢資料(修課 紀錄名冊)	學校提交(基本 資料、修課紀 錄)	學校提報系統錯 誤部分，並連繫 廠商除錯
11/30~2/8	12/8~2/18	2/11~3/10	3/11~3/15	3/11~3/15
下載收訖明細並 回灌臺北市平 台，通知導師協 助督導學生	學生收訖明細確 認	導師督導學生按下 〈確認鍵〉，學校並 同步進行除錯	導師發放學生 個人收訖明細確 認單並收回	學校完成提交並 鎖定(基本資 料、修課紀錄)
3/15	3/15~3/18	3/17	3/18~3/21	3/18
備註：1. 多元表現上傳期限為勾選前，請同學把握時間上傳。				
110-2 高三學習歷程進行時程				
學生上傳(課程 學習成果)	教師認證(課程 學習成果)	學生勾選 110: ①課程學習成果 ②多元表現項目之上 傳暨勾選可同時依序 進行	學校提交(110-2 基本資料、110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校提報系統錯 誤部分，並連繫 廠商除錯
3/25~4/06	3/31~4/08	4/8~4/11	4/12~4/14	4/14~4/15
下載收訖明細並 回灌臺北市平 台，通知導師協 助督導學生	學生收訖明細確 認	導師督導學生按下 〈確認鍵〉，學校並 同步進行除錯	導師發給學生 個人收訖明細確 認單並收回	學校完成提交並 鎖定(110-2 基本 資料、110 課程 學習成果、多元 表現)
4/15	4/15~4/19	4/19	4/19~4/22	4/19
備註： 1. 中央資料庫驗證工作(打包及搬移學習歷程檔案資料至甄選會/聯合會)4/28~4/29。 2. 本校高三期末考 5/2~5/3。				

3. 大學申請入學第1階段通過篩選考生上傳(勾選)審查資料至甄選會 5/5~5/11。

4. 大學申請入學第1階段通過篩選考生至甄選會系統確認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5/16~5/17。

六、升學網站與資訊提供：

(一)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http://nsdua.moe.edu.tw/#/>

(二)親子共讀思考文章：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選才電子報/111 學測

後的選擇校系：

<https://www.ceec.edu.tw/xcepaper/cont?xsmsid=0J06658803>

[6013658199&sid=0M040519504083551987](https://www.ceec.edu.tw/xcepaper/cont?xsmsid=0J066588036013658199&sid=0M040519504083551987))



特教組重點工作說明：

一、 110 學年度特教組人員編制

職稱	姓名	分機
特教組長	黎孟樺	510
高中部特教教師	陳嘉珮	511
國中部特教教師	林佳儀	503
國中部特教教師	郭宇婕	509

二、 110-2 特教工作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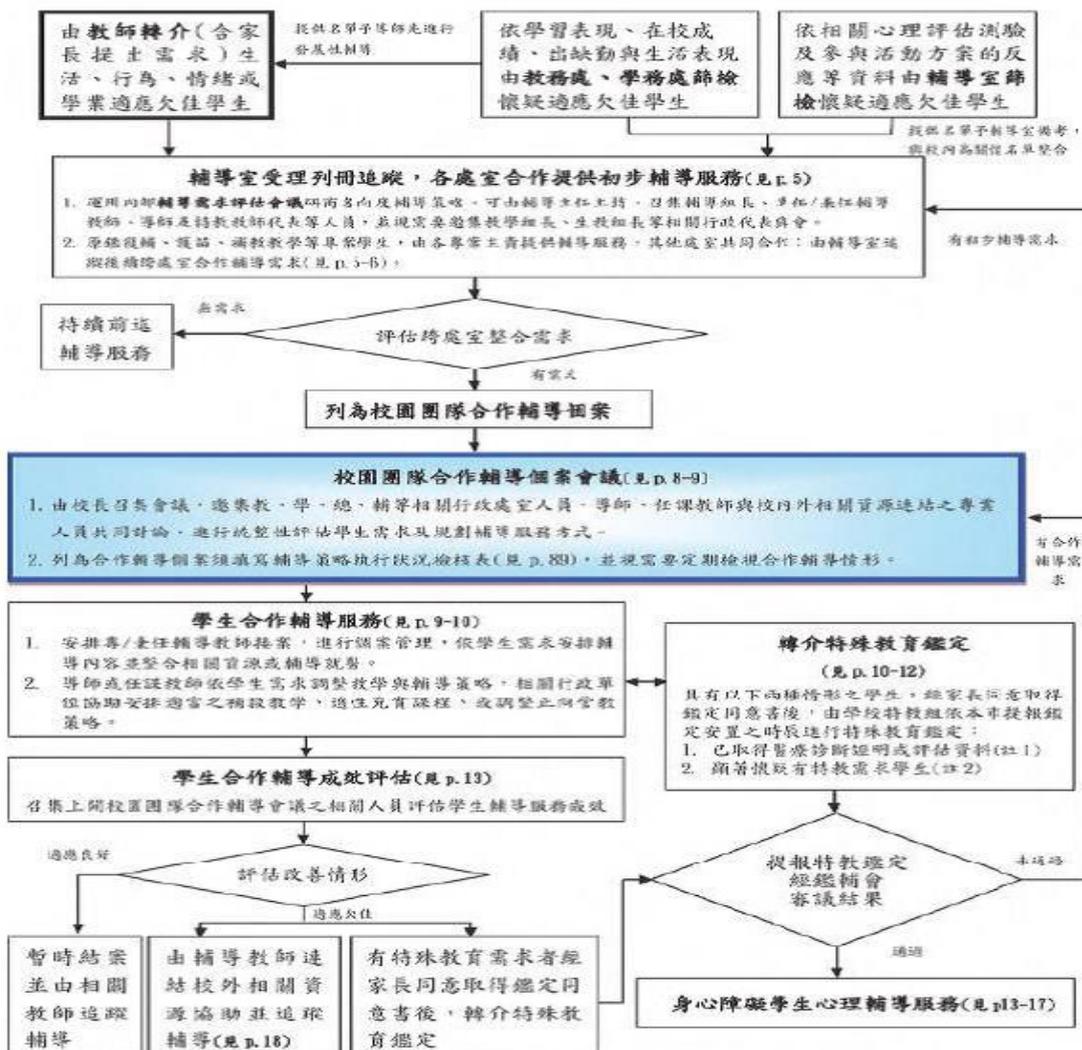
2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學期初 IEP 會議2. 學輔中心依學生需求重新調整課表3. 110-2 國中在校生鑑定提報作業進行4. 111 新生入學國中鑑定提報作業進行
3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各項補助申請：交通費、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補助申請2. 各校專業團隊時數審核結果公告、協調專業團隊到校服務時間3. 國九教育會考特殊應考服務申請4. 111 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安置報名5.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初會議6. 111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大專院校甄試7. 第一次定期評量特殊考場/特殊應考服務8. 完成特教通報網國九、高三學生轉銜資料
4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國中特教鑑定安置會議2. 國九畢業考特殊考場/特殊應考服務3. 111 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安置複選評量4. 高中特教鑑定安置提報與現場送件
5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111 學年度身心障礙生大專院校網路志願選填2. 第二次定期評量特殊考場/特殊應考服務3. 111 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安置結果公告
6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國中部新生能力評估及需求彙整及特教新生編班會議2. 110-2 期末 IEP 檢討會議3. 110-2 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4. 第三次定期評量特殊考場/特殊應考服務
7月	1. 特教通報網異動畢業生及接收新生資料、彙整 IEP 資料轉銜至新安置學校 2. 擬定下學年特殊教育實施計畫 3. 訂定特殊教育實施計畫及行事曆

三、「適應欠佳學生校園團隊合作模式運作流程與原則」宣導

(一)經導師、家長觀察孩子的日常表現確實有介入需求，可約輔導老師及特教

組一起進行諮詢、討論，透過團隊力量提供學生支持。



註 1：以臺灣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會議附錄科醫師開立之診斷證明書為證。
 註 2：轉介前經鑑定、諮談，及運用基本學業技能、情緒行為、學校適應等篩選量表多種方式進行初篩，以評估是否有顯著諮詢需求。

圖 1 臺北市國民中學適應欠佳學生校園團隊合作模式流程圖

(二)疑似適應欠佳學生的特徵

1. 在普通班無法學習，上課常聽不懂。對老師交代的作業常因不了解而無法順利完成。
2. 看起來很努力，但學業成績長期全班最差，考試總是全班最後一、二名。
3. 某些學科成就顯著低落，學習能力表現水準未達小學四年級的程
度。
4. 某些學科成就和其整體表現不一致。
5. 學習速度及反應較同年齡兒童顯得緩慢。
6. 語言理解及表達能力差，以致無法有效溝通。
7. 閱讀時不流暢，無法理解該年級閱讀內容，甚至無法看懂考卷文
字內容。
8. 認字困難，認得的詞彙很少或字跡分散怪異，比例不一致。
9. 無法寫出完整的句子或短文。
10. 四則運算有困難。
11. 組織能力差，對抽象概念符號或名詞亦常弄不清楚，須藉實物說
明。
12. 隨機應變能力差，無法隨問題情境調整自己的行為。
13. 注意力非常不集中及無法持久、極易分心、常做白日夢等，甚
或妨礙上課秩序及課程進行，影響學習效果。
14. 在班上難以和同學建立友誼，在班上常是一個人，或受大多數的

同學拒絕。

15. 不能遵守團體規範或參與團體生活。

16. 生活自理能力較同年齡兒童差，如個人清潔、文具物品的整理、穿衣穿鞋等。

★特殊教育法中所稱的特教需求學生，指因生理或心理之障礙，經專業評估及鑑定具學習特殊需求，須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措施之協助者。「注意力不足過動症」、「妥瑞氏症」若能早期發現，即早尋求專業人員、家長、老師以及醫生協助，並且互相信賴、合作，症狀通常都會逐漸好轉。因此，他們不一定是需要特殊教育介入的學生喔！

★特教學生每學期均須依法召開 IEP(個別化教育計畫)，由個管老師邀請導師、家長、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參加，於會中討論學生之需求、行為介入計畫、課程及評量的調整方式。

★身心障礙學生依法得申請特殊考場（延長時間考試、報讀、英聽、代謄答案、電腦作答…），經特教推行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實施。